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文件

沪绿容〔2025〕199号

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工程土方 消纳保障工作的通知

各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、区级土方消纳工作调度专班、绿化和市容管理局、建设和管理委员会、各相关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，全面保障建设项目出土需求，持续加大对区帮扶力度，优化为企业服务，切实解决建设项目出土实际困难，现就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工程土方消纳保障工作提示如下。

一、健全收集机制，畅通诉求渠道

构建完善市区两级联动、线上线下结合的困难诉求征集办理（简称征办）机制，确保全市建设项目出土困难问题诉求“应收尽收”。

（一）线下协同收集。市级层面，市级专班继续落实问

题诉求征办解决机制，重点协调解决市重大工程项目的问题诉求；与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建立“月度会商+应急调度”双轨机制，定期研判形势、通报情况，及时解决全市困难工地和急难项目的阶段性出土需求。

区级层面，各区建立区级专班及绿化市容、建设主管部门常态化（月度）协调机制，定期排摸收集辖区内困难工地问题诉求。建设主管部门发现项目工地出土困难的，及时书面反馈区级专班及绿化市容部门。凡属区级职责事项，由区级专班统筹解决；凡属市级职责事项，区级专班及时将相关诉求上报市级专班，由市级专班统筹解决。

（二）线上快捷收集。各建设单位、施工单位可通过建筑垃圾智能化监管平台“困难工地诉求征办”功能在线提交困难诉求，或通过公共电话 021-52567491、“垃圾去哪儿了”政务微信渠道向市级专班反映，市级专班根据困难诉求类型分类办理。

二、规范处置流程，实施精准办理

对收集的问题诉求实行分级分类处置，形成“收集-分办-解决-反馈”工作闭环。

（一）市级办理。市级专班指定专人专岗，会同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，对收集的困难诉求进行统一甄别、集体研判、分级办理。根据问题属性、紧急程度及保障原则，按照市、区两级处置责任，建立分类办理清单，实施精准分办。凡属市级职责事项，由市级专班统筹解决；凡属区级职责事

项，市级专班将相关困难诉求下发各省级专班统筹解决。

(二) 区级办理。各区工作专班对市级分办或自行收集的问题诉求承担属地主责，按照“属地负责、快速响应”原则，依托区内资源统筹协调处置。对接办问题处置情况，定期反馈上报市级专班。

三、压实分级责任，明确保障体系

各相关单位严格执行市委市政府确定的“市级保障重点、各区自行消纳”分类分级保障原则（详见附件），进一步强化市区协同。

(一) 市级统筹保障。市级专班负责纳入市级清单的区域及项目实施全量、足额保障，并对区级工作予以督促指导与服务支持。

(二) 区级属地主责。各省级专班是辖区土方消纳保障的第一责任主体，要切实履行属地保障职责，发挥区内统筹协调作用，全面落实本区域日常消纳及应急调度保障任务。

四、强化跟踪评估，提升工作效能

建立动态跟踪与效果评估机制，增强工作实效。

(一) 实行全程管理。市级专班对分办诉求处置情况进行动态跟踪，实行清单管理、全程管理、销号管理，定期通报办理进度与结果。

(二) 开展效能评估。市级专班会同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等部门，依据供需匹配数据与保障情况，定期对各区消纳保障能力与办理实效进行综合评估，评估结果将作为各区

消纳能力建设指标的参考依据。

附件：工程土方消纳分类分级保障原则（节选）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

2025 年 12 月 18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市建设交通工作党委、市交通委、市水务局、市国资委、市城管执法局、市房屋管理局；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、市分类中心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

2025 年 12 月 18 日印发

附件

工程土方消纳分类分级保障原则（节选）

根据工程土方“市级保障重点、各区自行消纳”的分类分级保障原则：

一类区域：黄浦、静安、徐汇、长宁、虹口、普陀、杨浦的市重大工程由市级保障，其他工程由市级保障80%、区自行消纳20%。

二类区域：浦东、闵行、宝山、嘉定的交通等非产业类市重大工程由市级保障，其他工程由区自行消纳。

三类区域：奉贤、松江、金山、青浦、崇明、临港新片区的工程土方全部由区自行消纳。



（“垃圾去哪儿了”微信公众号二维码）